

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龍潭科學園區 環境保護監督小組 104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4 年 07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二、會議地點：龍潭科學園區服務處 2 樓會議室 記錄：鄭楹枚

三、主持人：曾召集委員迪華、本局張共同召集委員金豐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張委員金豐	張金豐
曾委員迪華	曾迪華
李委員俊福	(請假)
錢委員建嵩	錢建嵩
鄭委員武雄	鄭武雄
劉委員建中	(請假)
張委員運煥	(請假)
謝委員金棋	謝金棋
丁委員立文	丁立文
本局營建組	柯季伯
本局建管組	陳崇禮
本局環安組	陳麗珠、鄭楹枚、劉利誠
本局投資組	黃以晴
中欣工程行	王興國、劉智榮、楊建華、魏瑞賢
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柯宏杰、李筱書
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駐局	郭恭羽、莊忠霖、吳依洵、陳信諭

五、報告及事項討論：

(一) 上次會議紀錄已以 mail 或 fax 方式傳送給各委員確認，並已依委員意見修正。

(二) 上次會議結論執行進度報告及討論：

環安組鄭科員楹枚報告(略)

(三) 本次會議報告內容：

議題一：上次會議委員意見答覆

議題二：敦親睦鄰的作為

議題三：環保稽查紀錄及陳情案件

議題四：招商情況簡報

議題五：公共工程辦理情形簡報

議題六：環境監測結果簡報

議題七：友達光電地下水改善及璨圓光電氬水洩漏應變及改善

(四) 委員會議意見：

1. 謝委員金棋：

(1) 建議敦親睦鄰活動，能夠每年舉辦兩次以上。

(2) 桃園市發展綠色城市自治條例訂定，可供管理局參考。

(3) 華映、友達の霄裡溪零排放時程將近，感謝大家之關切。

(4) 八仙水上樂園粉塵爆炸案，龍潭園區有三位居民受傷。希望管理局能夠加強宣導粉塵所導致之意外，以防止事件再次發生。

(5) 三合村成立河川巡守隊(水保志工)，加強霄裡溪巡守，未來桃園市政府將擴大辦理至各河川流域，可至環保局下載相關資料，以利及早因應。

(6) 今年年初台全公司確定污染高原簡易水廠深水井，不但受到環保機關開罰，更讓周遭之福源公司 3 號井封井，希望管理局能加強督導，以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2. 鄭委員武雄：

(1) 空氣品質監測 PM_{2.5} 24 小時值超標，依園區推測，應受國道 1 或 3 號或其他更遠地區污染傳輸影響之說詞，相信一般民眾恐無法接受。

(2) 噪音振動，營建噪音雖然屬一次性的污染完工後即消失，但還是會影響生活品質，對於敦親睦鄰的作為有所影響。

3. 錢委員建嵩：

(1) 污泥處理已成現今之課題，下次會議請提出污泥代處理廠之名稱及處理方式為何？

(2) 請查證璨圓光電氫洩漏事件，自管線洩漏至液體溢流出防溢堤之時間為多久？以確認其應變措施是否足夠。

(3) 有關已採樣 PM_{2.5} 之量，能否檢定其物質為何種？

4. 丁委員立文：

(1) 新入區之廠商頗多，由簡報中之招商情況來看，包括很多生技公司，提醒注意生技公司產生之廢水、廢氣、廢棄物之污染管控，因可能較不同於先前入區產業，建議具體了解確認，以維護整體環境。

(2).P. 36 中顯示大坑缺溪匯流前之 BOD 濃度起伏頗大，採樣時，

是否有詳細記錄如水量變化等資訊，請補充說明。

- (3) 此次簡報中看到友達地下水異常調查與改善計畫有具體的後續措施，建議後續會議持續提出監測資料，確認改善之成果與進度。
- (4) 園區目前雨水溝之雨水是否皆會流入滯洪池再排出？若是，目前對於滯洪池之排出是否有監控機制，請說明。
- (5) 由璨圓光電氫水洩漏事件來看，應為廠內設施變更管控機制未妥善落實所致，建議管理局對廠商之變更管理管控應可多了解確認，並督促其完整性。

5. 曾委員迪華：

- (1) 龍科園區本季之各項稽查及環境品質監測結果，尚屬正常，值得肯定，不過在空氣品質 $PM_{2.5}$ 及工區沉砂滯洪池放流水質(SS)有超標之情形，建議宜具體檢討原因。
- (2) 園區範圍內沉砂滯洪池是否共有五處？建議宜說明沉砂滯洪池之管理作為。
- (3) 建議本園區能訂定年度目標，例如零稽查處份、零意外洩漏、零災害等目標值，並建立積極之管理作為。
- (4) 科技部之環評後續追蹤小組，追蹤本園區的執行情形，必要時宜一併說明。
- (5) 建議本園區能積極規劃與在地社區共生之相關作為。

6. 張委員金豐：

- (1) 基於對在地文化之尊重，本局進行龍潭園區公共藝術建置時，

將提供相關在地文化背景資料供藝術家參考。

(2) 今年上半年本局人事室安排參觀甘家堡，藉以瞭解龍潭園區文化。

(3) 對於 PM_{2.5} 之監測，本局將透過智慧園區計劃設置監測站，並確認成份分析檢測項目為何；詳細項目也將諮詢專家之意見。

(4) 本局將透過輔導小組來了解友達光電地下水執行進度與成果。

六、結論：

請依委員意見參卓辦理。

七、散會